证券代码:002642　证券简称:荣之联　公告编号:2013-037

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情况发生。

2、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 会议时间: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6月21日(星期五)14:00;网络投票时间:2013年6月20日-2013年6月21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6月21日上午9:30-11:30, 下午13:3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6月20日15:00至2013年6月21日15:00的任意时间。

2.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层大会议室(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56号辉煌时代大厦二层)

3. 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东辉先生

6.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58人,持有公司股份总计206,395,199股,占公司总股本300,000,000股的68.7984%,每一股份代表一票表决权。其中: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14人,代表股份数量为205,874,07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300,000,000股的68.6247%。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资格身份已经由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认证,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本次股东大会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44人,代表股份数量为521,12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300,000,000股的0.1737%。

(2)会议对董事会公告的股东大会提案进行了审议和表决。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参加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通过<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06,389,9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9975%;反对5,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0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2.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06,389,9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9975%;反对5,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0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3.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

3.1 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情况》

3.1.1 标的资产

表决结果:同意206,389,9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9975%;反对5,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0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3.1.2 标的资产价格及定价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206,389,9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9975%;反对5,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0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3.1.3 购买资产对价的支付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206,389,9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9975%;反对5,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0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3.2 逐项审议并通过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中的股票发行》

3.2.1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结果:同意206,389,9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9975%;反对5,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0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3.2.2 发行对象及发行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206,389,9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9975%;反对5,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0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3.2.3 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定价依据和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206,389,9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9975%;反对5,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0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3.2.4 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206,389,9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9975%;反对5,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0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3.2.5 本次发行股份的锁定期及上市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206,389,9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9975%;反对5,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0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3.2.6 标的资产自评估基准日至标的资产交割日期间损益的归属

表决结果:同意206,389,9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9975%;反对5,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0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3.2.7 标的资产权属转移

表决结果:同意206,389,9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9975%;反对5,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0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3.2.8 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206,389,9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9975%;反对5,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0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3.3 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方案》

3.3.1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结果:同意206,389,9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9975%;反对5,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0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3.3.2 发行对象及发行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206,389,9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9975%;反对5,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0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3.3.3 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206,389,9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9975%;反对5,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0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3.3.4 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206,389,9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9975%;反对5,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0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3.3.5 锁定期及上市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206,389,9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9975%;反对5,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0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3.3.6 募集资金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206,389,9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9975%;反对5,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0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3.4 决议的有效期

表决结果:同意206,389,9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9975%;反对5,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0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4.审议通过了《关于通过<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06,334,4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9706%;反对5,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025%; 弃权55,50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269%。

5.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06,334,4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9706%;反对5,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025%; 弃权55,50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269%。

6.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资产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第二款规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06,334,4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9706%;反对5,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025%; 弃权55,50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269%。

7.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属于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06,334,4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9706%;反对5,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025%; 弃权55,50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269%。

8.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06,334,4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9706%;反对5,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025%; 弃权55,50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269%。

9.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06,334,4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9706%;反对5,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025%; 弃权55,50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269%。

10.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06,334,4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9706%;反对5,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025%; 弃权55,50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269%。

11.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06,334,4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9706%;反对5,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025%; 弃权55,50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269%。

12.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06,334,4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9706%;反对5,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025%; 弃权55,50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269%。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说明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06,334,4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9706%;反对5,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025%; 弃权55,50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269%。

14.审议通过了《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公允性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06,334,4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9706%;反对5,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025%; 弃权55,50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269%。

五、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张宏久律师及白拂军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六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178　证券简称:延华智能　公告编号:2013-013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于2013年6月13日以电话、书面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2013年6月21日(星期五)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7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认真审议,会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上海多昂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上海多昂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多昂电子")因业务发展的需要,向中国银行普陀支行申请综合授信(融资最高额度)2000万元,担保期限1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该议案公司有表决权的董事6名,施学群先生为关联董事,在董事会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武汉智城科技有限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武汉智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智城")因业务发展的需要,拟向中信银行申请综合授信(融资最高额度)2000万元。担保期限1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详细内容见刊登在2013年6月21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

特此公告 。

备查文件:《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6月21日

证券代码:002178　证券简称:延华智能　公告编号:2013-014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延华智能")2013年6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上海多昂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武汉智城科技有限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两个议案。

1、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上海多昂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多昂电子")因业务发展的需要,向中国银行普陀支行申请综合授信(融资最高额度)2000万元,担保期限1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2、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武汉智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智城")因业务发展的需要,向中信银行申请综合授信(融资最高额度)2000万元,期限为1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在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方的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方一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多昂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4年12月21日

注册地点:上海市普陀区常德路1239号604-5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国内合资)

法定代表人:施学群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0万元

股东情况:

1、上海延华智能科技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954.40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95.44%;

2、上海业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45.6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56%(其中,上海业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400.00万元,延华智能出资人民币4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

经营范围:销售电子产品、通信设备、金属材料、建材、机电产品、五金交电、仪器仪表、计算机及其配件、普通劳防用品;电子、通信、计算机及机电专业的技术服务,从事各类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经审计, 截至2012年12月31日, 多昂电子的总资产为69,595,364.22元, 净资产为24,347,613.08元, 资产负债率是65.01%;2012年全年的营业收入为76,942,530.45元, 净利润为1,373,685.81元。

未经审计,截至2013年3月31日,多昂电子的总资产为75,720,456.52元,净资产为 25,256,191.43 元, 资产负债率是66.65%;2013年一季度的营业收入为 24,876,840.69 元, 净利润为908,578.36 元。

(二)被担保方二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武汉智城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1年11月29日

注册地点: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关山大道以东、创业街以北武汉光谷国际商务中心A幢16层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国内合资)

法定代表人:林驰

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0万元

股东情况:

1、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8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0%;

2、武汉建兴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2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

经营范围:城市智能化系统工程、环保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公共安全防范工程承接、设计、施工、维修;计算机网络系统集成;计算机软件开发、设计、制作、销售;节能环保设备开发、销售;城市智能化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城市智能化与节能环保工程设施的维护保养服务;卫星电视系统的设计;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机电设备、自动化设备、消防设备、仪器仪表的销售。(上述经营范围中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许可证在核定期间内经营)

经审计, 截至2012年12月31日, 武汉智城的总资产为43,090,529.35元, 净资产为31,643,658.16元, 资产负债率是26.56%;2012年全年的营业收入为16,262,812.43元, 净利润为957,539.07元。

未经审计,截至2013年3月31日,武汉智城的总资产为57,371,076.28元,净资产为31,758,528.84元, 资产负债率是44.64%;2013年一季度的营业收入为25,491,649.07元, 净利润为114,870.68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协议一的主要内容

1、债权人:中国银行普陀支行。

2、保证人: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担保方式:最高额保证担保。

4、担保金额:2000万元。

5、担保期限:1年。

(二)担保协议二的主要内容

1、债权人:中信银行。

2、保证人: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担保方式:最高额保证担保。

4、拟担保金额:2000万元。

5、担保期限:1年。

四、施学群先生为关联董事,在董事会审议《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上海多昂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时回避表决。

五、董事会意见

本公司董事会同意为上述两家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其日常运营的正常资金需求,有利于支持子公司的经营和业务发展,且被担保人资产优良,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本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不会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 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证监发[2005]120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相违背的情况。

六、截至目前累计对外担保和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公告日,本公司及子公司累计担保数量为7000万元人民币(含本次担保),占公司2012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18.97%。公司的对外担保均为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七、独立董事对本次担保的意见

本次为两家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不会损害本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为其提供担保。

八、备查文件

1、《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6月21日

诺安货币市场基金收益支付公告(2013年第6号)

公告送出日期:2013年6月24日

一、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诺安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诺安货币
基金主代码	320002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4年12月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诺安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诺安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诺安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收益集中支付并自动结转为基金份额的日期	2013年6月24日
收益累计期间	自2013年5月22日至2013年6月23日止

注:诺安货币市场基金已于2012年2月21日进行份额分级。A类基金份额简称"诺安货币A",代码为320002;B类基金份额简称"诺安货币B",代码为320019。

二、与收益支付相关的其他信息

累计收益计算公式	投资者累计收益=∑投资者日收益(即投资者日收益逐日累加) 投资者日收益=投资者当日持有的基金份额/10000*当日每万份基金单位收益(保留到分,即保留两位小数点后四舍五入)
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	2013年6月25日
收益支付对象	收益支付日在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收益支付办法	本基金收益支付方式默认为收益再投资方式,投资者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已于2013年6月24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13年6月25日起可查询及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2002]128号),对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收益分配免收分红手续费和再投资手续费。

注:1、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等相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5]41号)的规定,投资者当日申购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工作日起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当日赎回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工作日起不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

2、若投资者于2013年6月21日全部赎回基金份额,本基金将自动计算其累计收益,并与赎回款一起以现金形式支付。

3、本基金投资者的累计收益于每月22日集中支付并按1元面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若该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到下一工作日。2013年6月22日、23日为非工作日,因此本基金于2013年6月24日进行累积收益的集中支付并结转为基金份额。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lionfund.com.cn;

2、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

3、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交通银行、招商银行、华夏银行、中国民生银行、中国光大银行、浦发银行、北京银行、平安银行、广东发展银行、宁波银行、温州银行、南京银行、杭州银行、江苏银行、上海农商银行、洛阳银行、齐商银行、渤海银行、烟台银行、哈尔滨银行、威海商业银行、国泰君安证券、中信建投证券、海通证券、中国银河证券、广发证券、国信证券、申银万国证券、华泰联合证券、金元证券、长江证券、南京证券、湘财证券、兴业证券、东海证券、德邦证券、中信金通证券、招商证券、东莞证券、国都证券、华泰证券、安信证券、江南证券、平安证券、东方证券、光大证券、中信证券、渤海证券、国元证券、上海证券、新时代证券、长城证券、东北证券、齐鲁证券、宏源证券、中投证券、山西证券、广州证券、国联证券、浙商证券、江海证券、爱建证券、华宝证券、民族证券、财通证券、信达证券、日信证券、华龙证券、广发华福证券、华融证券、大通证券、中原证券、国海证券、西南证券、东兴证券、财达证券、华西证券、中信万通证券、红塔证券、第一创业证券、华安证券以及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的代销网点。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六月二十四日

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上市交易提示性公告

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2013年6月24日开始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场内简称:诺安纯债,代码:163210。经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2013 年6月21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04元,上市首日以该基金份额净值1.004元(四舍五入至0.001元)为开盘参考价,并以此为基准设置涨跌幅限制,幅度为10%。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6月24日

证券代码:002162　证券简称:*ST上控　公告编号:2013-039

上海斯米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1、证券简称:*ST上控

2、证券代码:002162

3、股票交易异常情形:

截至2013年6月21日,上海斯米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核实的相关情况

1、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经向管理层核实,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慈雄先生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于2013年6月20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目前,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工作正在有序开展。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此之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提醒投资者:鉴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决议有效期将于2013年7月4日到期,为保证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顺利实施,公司已于2013年6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上述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定于2013年7月1日召开的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该股东大会表决时, 公司控股股东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太平洋数码有限公司均需回避表决,不参与投票。另外,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还需取得上海市商务委员会的批准,能否通过股东大会审议与能否取得政府主管部门的批准存在不确定性,请注意投资风险。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2011年、2012年因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均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 公司股票交易自2013年2月8日起已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ST)。

3、公司在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中预计2013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业绩亏损900万元至盈利500万元,若公司出售全资子公司上海锂曜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交易于6月底前完成,则2013年1-6月的合并净利润将再增加约1,300万元,除此之外,目前并无其他较大影响业绩预计事项。

4、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斯米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六月二十一日

华富基金新增易宝支付-易购通网上交易平台的公告

为进一步方便个人投资者通过网上直销交易方式办理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本公司")旗下基金业务,根据本公司与北京通融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签署的相关合同和相关业务准备情况, 双方合作开通"易购通"基金第三方支付业务(以下简称为"易宝支付"), 个人投资者可通过该业务办理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的交易及查询等各项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务开通时间

自2013年6月24日起。

二、易宝支付支持的划款银行

目前易宝支付-易购通平台支持的银行包括:工商银行、农业银行、中国银行、建设银行、交通银行、浦发银行、光大银行、中信银行、兴业银行、温州银行、平安银行。今后易宝支付若增加新的划款银行,本公司将在公司网站提示,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三、适用基金范围

本公司已开通网上直销业务的开放式基金, 本公司旗下今后募集和管理的基金自开通认/申购之日起将自动适用,不再另行公告。

四、可办理业务范围

投资者可通过上述银行借记卡在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以下基金业务: 基金账户开户、基金认购、申购、定期定额申购业务、赎回、转换、撤单、账户资料变更、分红方式变更、查询等业务。

五、业务办理须知

投资者通过上述银行借记卡在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基金业务须知:

1、需先在银行网点开通网银业务的银行有:建设银行、中国银行、温州银行。

2、需开通银联无卡支付功能的银行有:浦发银行、平安银行、交通银行、中信银行。其中中信银行需另开通短信通功能。

六、适用费率

1. 个人投资者通过"易购通"在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中办理申购业务时,费率享受4折优惠。若折扣后申购费率低于0. 6%的,则按0. 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 6%,或者为固定费率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原申购费率指本公司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中规定的相应申购费率。

2. 基金认购费率、赎回费率及转换费率依照本公司公布的基金相关公告执行。

3. 本公司可对上述费率进行调整,并依据相关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

七、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1.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 hf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 700 8001(免长途费)

2. 北京通融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网站:http://www.yeepay.com;

客户服务热线:010-59370500

八、重要提示

1. 投资者办理基金网上交易前,应仔细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网上交易协议、安全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和指南等文件。

2.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利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 上述业务的解释权归本公司。

特此公告。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六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693　证券简称:S*ST聚友　公告编号:2013-045

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改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已于2012年8月27日召开了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 会议经表决审议通过了《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二、公司股改保荐机构情况

公司已经聘请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股改保荐机构。

三、公司董事会拟采取的措施

根据中国证监会等五部委联合颁布的《关于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指导意见》,对于绩差公司,鼓励结合资产重组解决股权分置问题。鉴于上市公司的现状,公司董事会已提出重大资产重组、债务重组与股权分置改革同步进行的总体方案。2012年7月9日,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进行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议案》、《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及其它相关议案。2012年12月28日,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2012年第41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审核,本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获得有条件审核通过。2012年12月31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关于同意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恢复上市的决定》(深证上[2012]479号)。决定核准本公司股票于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成后恢复上市。2013年5月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王辉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 612号),同意公司进行重大资产重组事宜;王辉及一致行动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王辉及一致行动人公告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613号)文件,同意豁免王辉及一致行动人的要约收购义务。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核准文件要求及股东大会的授权,会同王辉及其一致行动人尽快办理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施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12年8月27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将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股权分置改革的实施手续。

若公司未能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实施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和股权分置改革, 公司股票将存在退市风险。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保密义务及董事责任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并已明确告知相关当事人, 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第七条等的规定履行保密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将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及时披露股改相关事项。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已知《刑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对未按规定披露信息、内幕交易等的罚则。

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成都市上升街72号8楼

邮编:610015

电话:028-86758751

传真:028-86758331

联系人:吴锋

电子信箱:wufeng@ufg.com.cn

特此公告。

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六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555　证券简称:*ST太光　公告编号:2013-022

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5月6日发布了《董事会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司股票已按照有关规定自2013年5月6日开市起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持续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和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目前,公司、重组方及中介机构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鉴于该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申请继续停牌,最晚将在2013年8月5日前按照26号格式准则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 累计停牌时间不超过3个月。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组的相关事项。

停牌期间,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上述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存在不确定性,同时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披露的信息以在上述指定报刊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6月24日

证券代码:002547　证券简称:春兴精工　公告编号:2013-027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半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公司于 2013 年4月26日 披露的《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中预计公司 2013年1~6月份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为:上升380%至410%。

3.修正后的预计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其他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上升90%至120% 盈利1569万元至1817万元	盈利:824万元

二、业绩预告修正预审计情况(如适用)

公司本业绩预告修正未经会计师事务所的预审计。

三、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公司二季度部分客户销售产品结构变化,新产品生产成本增加导致毛利率下降、新产品研发费用增加、人民币升值导致财务费用增加、海外业务拓展导致销售费用增加等因素影响,致公司2013年1~6月份经营业绩未达到预期。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修正后的业绩系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的结果,公司2013年上半年度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公布的2013年半年度报告为准。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6月24日